

邵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反馈表

代表建议编号及标题		市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第111号建议 《关于加强非遗文化保护和传承，为邵阳“二中心一枢纽”建设贡献文化力量的建议》							
代表姓名	承办单位	办理情况							
		办理态度			办理结果			联系沟通情况	
	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	已联系	未联系
刘展艳	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	✓			✓			✓	
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及建议	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margin: 0;">满意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代表签名：刘展艳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5px;">2021年5月13日</p>								
备注	请将反馈意见表及时上传至建议办理系统，并将此表与办理答复件送至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、市人大对口联系专门委员会。								

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邵文旅广体复〔2021〕28号（A3类）

对市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第111号建议的答复

刘展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非遗文化保护和传承，为邵阳“二中心一枢纽”建设贡献文化力量》的建议收悉。现就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资金投入情况

我市在全省率先单列了副处级的非遗保护工作机构——邵阳市非遗保护传承研究所，投入近二千万元建设了全省面积最大、设施最全的非遗专题展览馆，并已将35万元运行经费、50万元市级项目保护经费和市级传承人传习补贴经费纳入了财政预算，2021年又分别增加了5万元的财政预算，使全年的非遗保护经费达到了95万元。今后我们将积极向市委、市政府争取，力争使我市的非遗保护经费突破百万，尽快达到全省平均水平。

二、主要工作成效

近年来，在邵阳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、县两级文化行政主管部门的共同努力下，秉持“见人见物见生活”的理念，切实加强挖掘、保护、传承、交流、研究等基础工作，

不断提高传承实践能力、弘扬当代价值、促进发展振兴，全市非遗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1. 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。不断健全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动态管理、进退机制和保护激励机制，不断完善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人才、传承梯队建设，传承人的年龄结构不断优化，广泛开展非遗进校园活动，持续推动数字化记录保护工作。

2. 探索非遗项目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的新思路。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，建立生产性保护基地和传承基地，加大“非遗+扶贫”建设力度，助力乡村振兴，依托非遗项目助力特色小镇、文旅小镇建设，为乡村旅游发展提供传统文化支撑。

3. 充分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，促进非遗的传播与宣传。举办城步六月六山歌节、绥宁苗族四月八姑娘节、“文化和自然遗产日”、邵阳市艺术节等系列文化节庆活动，积极参加各种对外文化交流、展示活动。宝庆竹刻、蓝印花布、花瑶挑花、滩头木版年画、宝庆瓷刻已成为对外文化交流的名片。城步吊龙、花瑶民俗风情、木偶戏、祁剧、邵阳花鼓戏等经常受到国内外的邀请进行演出，逐渐被各地人民所喜爱。

4. 探索“非遗+旅游”融合发展新路径。通过建立传习所、打造文化品牌、互动体验、招商联动、主题研学等有效举措，将非遗项目与“吃住行游购娱”旅游要素深度结合，不断践行“宜融则融，能融尽融，以文塑旅，以旅彰文”理念，坚持体验式传承、系统性谋划、品牌化发展、全面性融合的发展路子，

使非遗项目成为我市旅游业的核心支撑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下阶段，我市非遗保护工作将持续夯实保护基础、提高传承能力、强化传播推广，推进非遗和旅游深度融合，助推乡村振兴，为实现我市“二中心一枢纽”建设贡献文化力量。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推进“两个振兴”。落实《湖南省传统工艺振兴计划》、《湖南省曲艺传承发展计划》，推动第一批国家级、省级传统工艺项目及武冈丝弦的振兴发展和保护传承工作。二是开展数字化记录工程。组织开展国家级非遗传承人及省级非遗项目数字化记录工作，做好传统戏剧优秀传统剧目的数字化记录，筹备建设邵阳市非遗数字化平台。三是做好传播推广。围绕建党100周年，开展形式多样的非遗主题宣传展示推广活动，组织项目参加全国性、区域性非遗宣传展示活动，依托传统媒体、新媒体完善非遗传播体系，抓好“非遗进校园”工作，办好“文化和自然遗产日”、“非遗过大年 文化进万家”系列宣传展示活动。四是聚焦“脱贫攻坚”、“乡村振兴”两个主题。持续帮助非遗传承人实现价值，促进非遗传承，创新销售渠道和传播方式，通过消费端发力，努力让社会公众通过购买、使用非遗产品，认识、了解产品背后的非遗价值，尊重、赞赏传承人的智慧和技艺，从中感受文化多样性和人类创造力。五是推动非遗旅游高质量融合发展。通过提高传承实践水平，为旅游业注入更加优质、更富吸引力的文化内容，同时充分发挥旅游业的独特优势，为非遗保护传承和发

展振兴注入新的更大的内生动力。六是不健全保护传承机制。依托国家的新政策、新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、《湖南省实施〈非遗法〉办法》，借鉴各州市的先进经验，组织修订《关于加强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》，在资金投入、项目管理、人才培养、合理利用、税收优惠等方面出台政策支持，增强地方政策的操作性和实用性。

邵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2021年4月21日



抄送：市人大联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林志刚 18007396001